

革命精神视域下的城市精神化育

——以浙江省丽水市为例

王昔民 刘平

(丽水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 丽水 323000)

【摘要】城市精神对一个城市的形象塑造和品质提升具有重要意义。在丽水这片红色的热土上,孕育出了伟大的浙西南革命精神,激励丽水人民在革命年代勇往直前,成为丽水人民在建设、改革开放新时期和新时代推动经济与社会快速发展的强大力量,成为丽水城市精神的重要源泉。本文以革命精神视域,探讨丽水城市精神的生成语境、红色本底和化育,助力丽水革命老区高质量绿色发展,提升丽水城市品质。

【关键词】城市精神;革命精神;城市品质;丽水市

丽水市是浙江省唯一所有县(市)都有革命根据地的地级市。在长期的浙西南革命斗争中,革命先辈创建了浙西南革命根据地,给我们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那就是“忠诚使命、求是挺进、植根人民”的伟大的浙西南革命精神。这是新时代实现丽水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绿水青山与共同富裕相得益彰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丽水的强大精神动力。当前,丽水要践行伟大的浙西南革命精神,以革命精神化育城市精神气质,为建设具有鲜明精神气质、独特人文品格、蓬勃生机活力的绿色新丽水品质之城提供坚强有力的精神支撑

一、丽水城市精神的生成语境

城市精神是一座城市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的,具有深厚文化底蕴和鲜明时代烙印的,带有自己鲜明地域特色的市民群体精神,是“推动城市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内在动力”^[1]。城市作为“人类有史以来最复杂之场合”^[2],满足市民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和精神需要。作为人民群众在建设城市的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精神财富,精神和理念则是这座城市的灵魂,是城市市民认同的精神价值和追求。丽水作为古处州所在地,有着深厚文化底蕴,浙西南革命斗争又为这座千年古城的人民留下了宝贵的红色精神财富。丽水城市精神深深植根于优秀的民族传统文化,集中体现了浙西南革命精神,更是集中表达了丽水人民在党领导下建设现代化丽水实践中的价值追求和精神品格,它的生成内在遵循着民族共识、文化传承和实践土壤构成的城市精神生成语境。

城市精神的民族语境就是生活在城市中的各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自然和人文环境。民族生存的自然和人文环境会培养这个民族独有的民族特性,奠定一个民族的思想观念、思维方式和价值追求,形成民

族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个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一定要在其薪火相传的民族精神中来进行基因测序。”^[3]由于城市精神是民族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城市精神也必然是薪火相传的民族精神视域下的“基因测序”,是“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鲜活载体”。丽水古称处州,始名于公元589年,迄今已有1400多年历史,是当时浙西南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近代革命以来,革命先辈在长期革命斗争中留下了宝贵革命精神财富。显然,丽水城市精神明显传承了民族语境陶冶而成的民族优良传统,赓续了浙西南革命斗争中形成的红色精神,也表达了丽水人们在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时期的精神品质和价值追求,如“勤劳质朴、坚韧不拔、负重拼搏、务实创新”。

可见,丽水城市精神在与时俱进的发展过程中,既坚守了民族精神的基本内涵,又丰富和发展了其内容和意义,体现了丽水地域特色和鲜明的时代性。在长期的浙西南革命艰苦斗争中,孕育出了伟大的浙西南革命精神。丽水人民将中华民族“开拓创新”的优良品质与以“忠诚使命、求是挺进、植根人民”的伟大浙西革命精神相融合,形成了“坚韧不拔”“负重拼搏”“务实创新”等集体共识,成为丽水人民推进改革开放伟大实践的价值引领和精神动力。

城市精神的文化语境就是指城市市民在长期生产和生活实践中继承的社会文化知识背景,也就是英国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所说的“社会嗣业”,即人们的语言、习惯、思想、信仰及所处社会组织等元素。他指出:“一个纯黑种血统的婴孩,被带到法国,在那里成长起来,和他在本地长大的同胞双生的兄弟,一定判若两人。他们所得的‘社会嗣业’不同,各人学着不同的语言,养成了不同的习惯、思想和信仰,又被组合在不同的社会组织中。”^[4]在丽水历史发

展进程中遗存下来的传统文化元素，就是丽水市民的文化知识背景，是丽水城市精神形成的文化语境。前文中提到的“拼搏”“创新”等蕴含的价值理念正是中华文化中的“开拓进取”的文化基因传承。丽水城市精神的形成，既“质守”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基本内涵，又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因城市文明交流而融入了新的元素。在丽水的城市发展过程中，丽水文化既保持了吴越文化的特征，又吸收了因城市建设中大量外地人所带来的中国其他地域的文化特点。丽水城市精神中的“拼搏”“创新”的价值共识接续了中华文化中的“开拓进取”的精神基因，又带有外来新市民的“英雄莫问出处”的文化共识，成为丽水人们形成共识的思维方式和价值理念。

城市精神既是一个理论问题，更是一个实践问题。城市精神是对所在地的优秀文化传统的传承，更是生成于城市市民在长期的生产和生活实践。丽水城市精神接续了中华民族优秀精神品质，赓续了浙西南革命斗争中形成的红色精神，形成于丽水人民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伟大进程中。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也是一个城市的城市精神孕育的重要语境。在长期的实践探索中，丽水培育和塑造了体现丽水市民价值观念和精神风貌的丽水城市精神。

二、丽水城市精神的红色本底

改革开放以来，勤劳的丽水人民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在丽水经济与社会发展进程中，不断塑造丽水城市精神，推动丽水快速发展。众所周知，城市精神形成于城市历史发展变迁实践之中，是时代精神的集中体现。而时代精神发端于传统的历史积淀，植根于厚重的文化土壤。自公元589年建城以来，千年汇聚于丽水这片土地的文化交融碰撞，形成了厚重的文化底蕴，这是丽水城市精神的传统基础。在伟大的浙西南革命斗争中，革命先辈不怕流血牺牲，顽强斗争，孕育了伟大的浙西南革命精神，这是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斗争中形成的红色精神谱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种红色精神成为丽水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和精神支撑，彰显了丽水的胸襟气度，是丽水城市精神的核心内涵。由此可见，红色是丽水城市精神的本底。

“忠诚使命”是浙西南革命精神中最深刻的内核，也是新时代推进丽水大建设、大发展、大跨越最需要的思想信念。丽水是典型的“九山半水半分田”，虽然占浙江陆地面积的1/6，但94%的土地为限制开发或禁止开发区，发展的现实基础和区位条件都没有优势可言。怎样让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丽水作出掷地有声的回答，那就是从浙西南革命精神中汲取信念的伟力，以对使命的绝对忠诚，势如破竹推进高质量绿色发展！丽水清醒地认识到，有责任、有条件、

有优势在开辟创新实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新境界上率先蹚出新路子、打造新样板，真正从“绿起来”到“富起来”进而加快实现“强起来”。

“求是挺进”是浙西南革命精神中最突出的特质，也是激励和启迪丽水在开辟高质量绿色发展新路上克难攻坚、锐意创新的不竭动力。丽水创新思路，以“跨山统筹”解决布局“不优”问题，构建“一带三区”发展新格局；以“创新引领”解决动能“不强”问题，推动由科技创新领军的全面创新，让创新成为丽水高质量绿色发展的强大支撑；以“问海借力”解决开放“不足”问题，架设起山海协作、向海发展的大桥梁大通道……三把“金钥匙”，打开了山区城市跨越式高质量绿色发展大门。2019年1月，丽水主动承担和率先开展全国首个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改革国家试点，通过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试点建设工作体系、价值转化政策体系、价值实现考评体系等，为山区获得更多“金山银山”提供了新实践。

“植根人民”是浙西南革命精神中最重要的指引。1935年5月，刘英、粟裕率领中国工农红军挺进师来到了松阳安岱后，与当地的革命志士陈凤生、陈丹山等一起开辟了浙西南第一块革命根据地。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丽水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依靠人民，造福人民。比如，在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上，丽水按照“不落一户、不落一人”要求，落实“一户一策一干部”精准措施，全市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连续5年居全省第一。

从浙西南革命精神，我们看到的是丽水人民的优秀品质，看到了中华民族精神的传承，红色根脉的延续。这种红色精神是时代精神和人文精神在丽水城市发展进程中的生动体现，它与丽水的历史相伴，与丽水的未来相随。站在新时代的历史方位上，丽水人民要大力弘扬和践行浙西南革命精神，以革命精神不断化育丽水城市精神气质，提升城市品质。这种红色精神已经成为丽水的经济创造力、社会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

三、丽水城市精神的化育

城市精神不是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突然产生的，更不是从外部照搬进来的，它是历史与现实的产物，既要靠传统的历史积淀，更需要后天的化育。任何一个城市的城市精神都不是一成不变的，会随着时代的发展、社会的前进、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不断更新、不断丰富、不断扬弃、不断化育。丽水有得天独厚的生态禀赋和深厚的文化土壤，革命时期丽水的革命先辈留下了宝贵的红色精神财富，这些都已经深深烙在丽水人民的基因里，激励丽水人民不断奋进新征程。站在新时代的历史起点上，丽水要大力弘扬浙西南革

命精神，挖掘其时代价值，以此不断化育丽水城市精神，推动丽水跨越式发展。

（一）以革命精神为强劲动力，提升城市品质品味

城市品质意蕴丰富，“人”和“精神”是其核心内容。浙西南革命精神是丽水城市精神品格的组成部分，也是城市变迁和发展的动力源，对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提升城市品质品味有不一般的意义。一方面，践行浙西南革命精神，塑造城市精神品质。用浙西南革命精神中蕴含的理想信念熔铸城市精神，不断挖掘其时代价值，找寻更多与丽水城市精神的契合点，引领城市共同价值理念，打造新的精神坐标。另一方面，保护利用好红色遗存，提升城市文化品位。红色遗存是浙西南革命精神的物质载体，丽水通过实施各类红色资源发掘宣传工程，在现有红色遗存基础上扩充红色“家底”。近年来，丽水不断出台地方性法规，赋予红色遗存文物身份；投入专项资金，将非文物但有重要意义的代表性实物、文献资料等红色遗存纳入保护范围。在未来社区新建、老旧小区改造等美丽城市建设过程中，实现红色遗存与城市空间有机结合；特别是在红色遗存集中、红色传统深厚的县（市），通过雕塑、剪影、彩绘、绿化等形式的景观小品展示县域红色文化，进而串珠成链，变“盆景”为“风景”，合力营造全市域内浓厚热烈的红色文化氛围。

（二）以革命精神为强大定力，建设新时代文化丽水

文化是城市的基因，精神是城市的灵魂。城市精神的生成有自己的文化语境，它本身就是一种文化符号，体现城市的个性。每一个城市都有自己地域特色的历史文脉和文化底蕴，它会形成强大的凝聚力、吸引力，反映这个城市的独特魅力与辐射力。丽水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更有丰富的红色遗存和伟大的浙西南革命精神等重要红色文化。塑造和培育丽水城市精神，就要以浙西南革命精神为强大定力，坚持“以文化人”“以文塑城”“以文赋能”。坚持“以文化人”，就是要全面增强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以文聚人的特殊作用，让文化繁荣发展、精神富有富足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鲜明特征。坚持“以文塑城”，就是要深刻认识文化是提升城市品质、增强城市内涵的独特性资源。丽水具有极其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其中革命文化遗产数量占全省三分之一，要充分利用这些宝贵文化资源，以文化传承创新和繁荣发展提升城市发展内涵、塑造城市精神气质。坚持“以文赋能”，就是要充分展现文化的经济型功能，统筹协调好文化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让文化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创造更多综合价值。

在新的历史方位上，要结合建设新时代文化丽

水，不断厚植文化软实力，绘好全域“美丽图”。通过大力弘扬浙西南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让红色文化引领丽水新时代文明实践，达到铸魂育人的效果。

（三）以革命精神为高强能力，提高秀山丽水颜值

以马克思的需要理论理解“美好生活”，崇尚人文风尚与生态系统耦合正是人民群众所向往的美好生活的实践路径。基于此，将浙西南革命精神等红色资源与丽水山水等绿色资源巧妙结合，这是实现丽水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第一，结合丽水各县（市）各自特色文化，推进红色资源保护开发与当地特色文化建设并行，跑出文化经济的“加速度”。第二，以红色景区为核心，串联各县（市）风景名胜区等绿色生态景点，推出红色旅游精品线路，形成政治性、趣味性兼具的红旅形态，扩充红色文化的旅游发展功能，提升旅游整体形象。第三，充分运用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介新平台，打造丽水“红绿金融合”高质量发展的立体化宣传矩阵。引导媒体走进丽水开展集中采访活动，营造“网红打卡地”，以扩大浙西南革命精神影响力和秀山丽水的知名度。

城市精神的凝练，是一个不断由实践升华到理论、继承转化为创新、吸收到辐射、普及进化到提高、渐进到飞跃的过程。因此，化育城市精神是一项长期任务，需要在实践中不断丰富、不断更新和不断升华。对于革命老区丽水来说，就是要在蓬勃发展的现代化建设实践中，弘扬浙西南革命精神，为丽水城市精神不断增添新的时代内涵，以此提升丽水城市品质品位，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

参考文献：

- [1] 吴忠. 城市与文明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 年第 233 页。
- [2] 江康黎. 城市建设之精神上要素 [J]. 市政评论，1941（3）。
- [3] 习近平. 在德国科尔伯基金会的演讲 [N]. 人民日报，2014-03-30（2）。
- [4] 马林诺夫斯基. 文化论 [M]. 费孝通，译. 北京：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 年第 2 页。

作者简介：

1. 王昔民（1976—），男，汉族，安徽宿松人，博士，现任丽水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管理哲学。
2. 刘平（1984—），女，安徽濉溪人，硕士，现任丽水职业技术学院工商管理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新媒体营销。